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正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鉴于目前重大资产重组尚未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批准的情况

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7号），核准公司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中电国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巽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夏智讯技术有限公司、张少华、胡华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相关资产，以及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亿元。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披露的《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二、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

2020年4月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该两项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4月8日披露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4）。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

公司将在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实施完毕后，加紧落实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交割及股份发行工作，同时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对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进行调整。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披露相关实施进展情况。特此公告。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